

中炬高新技术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炬高新技术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中炬高新”、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8月8日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22年8月18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9人，会议有效票数为9票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《中炬高新合同管理办法》（修订案）；

制度全文详见2022年8月1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二、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与摘要。

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2022年8月1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；报告摘要同步披露于2022年8月19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炬高新技术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8月18日